

人民法院公告

高雨生: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裕东支行诉被告高雨生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102民初2329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天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叶培青: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裕东支行诉被告叶培青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102民初2792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天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贾志刚: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裕东支行诉被告贾志刚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102民初2324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天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高江伟、高凯悦: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裕东支行诉被告高江伟、高凯悦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冀0102民初2328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天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本院受理的申请执行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东岗路支行与被执行人张红英、陈俊国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将于2021年9月13日上午10时至2021年9月14日上午10时止,在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对被执行人张红英名下位于石家庄市长安区建明南路3号华药三区9-1-503号不动产进行委托拍卖。如有对上述拍卖房产有优先购买权或其他合法权益的,应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7日内向我院书面提出,逾期或不提出的,视为放弃相关权益。

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本院在执行巩会英与河北金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河北庄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杨玉和、郭强、刘海锋、河北雷震壮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对被执行人河北雷震壮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晋州市石黄高速路口以西、迎宾路以北土地进行评估、拍卖。经双方当事人商议,依法委托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进行拍卖。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拍卖标的:晋州市石黄高速路口以西、迎宾路以北土地,不动产权证号:冀(2020)晋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518号。

拍卖标的权属所有人:河北雷震壮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拍卖机构(或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

联系人:康法官

联系电话:0311-88706089

与本案拍卖财产有关的担保物权人、优先权人或者其他优先权人于拍卖日到场;优先购买权人届时未到场的,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

其他参加竞买的单位和个人需要了解上述拍卖物的拍卖底价、拍卖时间、地点、拍卖公告刊登的报刊以及拍卖过程中拍卖物的降价情况等有关事宜的,请直接与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联系。

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

遗失声明

罗占杰不慎将工作证及执行公务证丢失,工作证号为111025,执行公务证号为13071560,特此声明。

梁浩不慎将警官证丢失,证号为076670,特此声明。